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部门预算

2025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2025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1.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收支预算总表
2.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收入预算总表
3.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支出预算总表
4.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基本支出表
10.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项目支出表
11.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表
12.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表

13.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及项目情况表

14.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或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5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 关于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3. 关于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4. 关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5. 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6. 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7. 关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8. 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9. 关于 2025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关于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13.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关于印发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文件规定，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主要职责是：

（一）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自首。

（二）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三）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立案监督，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工作。

（四）依法对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工作。

（五）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等等。

（六）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备注
1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行政单位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实有各类人员 64 人，其中在职 30 人、离休 0 人、退休 19 人、聘用工勤人员 2 人、聘用书记员 10 人、劳务购买 2 人。

三、2025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关于政法工作的决策部署，牢牢把握“稳进、落实、提升”的检察工作主题，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努力推动“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

- 1、在坚持党的绝对领导上坚定笃行；
- 2、在服务大局、服务民生上善作善成；
- 3、在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上务实重行；
- 4、在提升检察能力现代化上做深做实；
- 5、在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检上对标对表。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部门预算表由 14 张表格构成，具体内容如下：

部门（单位）公开表 1

表一、2025 年收支总表

[093]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48.3 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610.51
五、其他收入安排		五、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3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其他		十、卫生健康支出	14.9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2.3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748.33	本年支出小计	748.33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财政专户	
其他		其他	
收入总计	748.33	支出总计	748.33

部门(单
位)公开
表 2

表二、2025 年收入总表

[093]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
元

部门(单 位)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事业收 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合计	74 8. 33	74 8. 33	74 8. 33														
休宁县 人民检 察院	74 8. 33	74 8. 33	74 8. 33														
休宁 县人民 检察院	74 8. 33	74 8. 33	74 8. 33														

表三、2025 年支出总表

[093]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48.33	688.74	59.5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5	1.15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15	1.15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15	1.1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10.51	550.92	59.59
20404	检察	610.51	550.92	59.59
2040401	行政运行	498.31	498.31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32	25.32	
2040410	检察监督	86.88	27.29	59.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35	79.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35	79.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90	52.9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45	26.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3	14.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93	14.9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93	14.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39	42.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39	42.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39	42.39	

表四、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093]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
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48.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5	1.15		
其中：国库管理非税收入	16.59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610.51	610.51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35	79.3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4.93	14.9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2.39	42.3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748.33	本年支出小计	748.33	748.33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748.33	本年支出小计	748.33	748.33		

部门（单位）
公开表 5

表五、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 费	公用 经费	
	合计	748.33	688.74	637.34	51.40	59.5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5	1.15		1.15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15	1.15		1.15	
201369 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15	1.15		1.1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10.51	550.92	500.67	50.25	59.59
20404	检察	610.51	550.92	500.67	50.25	59.59
204040 1	行政运行	498.31	498.31	498.31		
204040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32	25.32	2.36	22.96	
204041 0	检察监督	86.88	27.29		27.29	59.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35	79.35	79.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35	79.35	79.35		
208050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52.90	52.90	52.90		
208050 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出	26.45	26.45	26.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3	14.93	14.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93	14.93	14.93		
210110 1	行政单位医疗	14.93	14.93	14.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39	42.39	42.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39	42.39	42.39		
221020 1	住房公积金	42.39	42.39	42.39		

表六、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093]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88.74	637.34	51.4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35.40	635.40	
30101	基本工资	233.30	233.30	
30102	津贴补贴	97.32	97.32	
30103	奖金	11.91	11.9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90	52.9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45	26.4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93	14.9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7	0.47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39	42.3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5.74	155.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40		51.40
30201	办公费	1.00		1.00
30205	水费	0.20		0.20
30206	电费	3.00		3.00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2.40		2.40
30213	维修（护）费	2.35		2.35
30216	培训费	1.95		1.9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0		1.50
30228	工会经费	4.67		4.67

30229	福利费	4.96		4.9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62		22.6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75		4.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4	1.94	
30305	生活补助	1.89	1.89	
30309	奖励金	0.05	0.05	

部门（单位）公开表 7

表七、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093]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休宁人民检察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部门（单位）公开表 8

表八、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093]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休宁县人民检察院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部门（单位）公开表 9

表九、2025 年基本支出总表

[093]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数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合计	688.74	688.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35.40	635.40
30101	基本工资	233.30	233.30
30102	津贴补贴	97.32	97.32
30103	奖金	11.91	11.9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90	52.9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45	26.4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93	14.9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7	0.47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39	42.3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5.74	155.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40	51.40
30201	办公费	1.00	1.00
30205	水费	0.20	0.20
30206	电费	3.00	3.00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2.40	2.40
30213	维修（护）费	2.35	2.35
30216	培训费	1.95	1.9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0	1.50
30228	工会经费	4.67	4.67
30229	福利费	4.96	4.9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62	22.6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75	4.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4	1.94
30305	生活补助	1.89	1.89
30309	奖励金	0.05	0.05

部门（单位）公开表 10

表十、2025 年项目支出总表

[093] 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9.59	59.59							
	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59.59	59.59							
检察业务费	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10.00	10.00							

综合保障经费	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49.59	49.59							
--------	----------	-------	-------	--	--	--	--	--	--	--

部门（单位）公开表 11

表十一、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093]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	其他资金

注：休宁县人民检察院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部门（单位）公开表 12

表十二、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093]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注：休宁县人民检察院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部门（单位）公开表 13

2025 年部门预 算项目绩效目 标表

部门名
称：

单位：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项目类别 /支出项 目)	年度预 算安排	项目内容	绩效目标
	休宁县人民 检察院	595900		
093001	休宁县人 民检察院	595900		
	本级项 目	595900		

093001	综合保障经费	495900	<p>【项目概况】：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立案监督,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工作。合理安排检察支出,强化检察业务综合保障水平,着力提高办案效率和结案率,更好发挥检察影响力。为地方经济发展保驾护航,全力促进地方经济持续健康稳定发展。</p>	<p>【总体目标】 合理安排检察支出,强化检察业务综合保障水平,着力提高办案效率和结案率,更好发挥检察影响力。为地方经济发展保驾护航,全力促进地方经济持续健康稳定发展。</p> <p>【产出指标-数量指标】 指标 1:保障内设机构数量(5 个)</p> <p>【产出指标-质量指标】 指标 1:保障经费支出合规性(合规)</p> <p>【产出指标-时效指标】 指标 1:资金拨付及时性(及时支付)</p> <p>【产出指标-成本指标】 指标 1:保障办案经费(495900 元)</p> <p>【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无经济效益指标(无经济效益指标)</p> <p>【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提高检务工作水平(不断提高)</p> <p>【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无生态效益指标(无生态效益指标)</p> <p>【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对保障机构持续高效运转的影响(影响程度明显)</p> <p>【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检察人员满意度(≥95%)</p>
--------	--------	--------	--	--

093001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检察 业务费</p>	100000	<p>【项目概况】：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立案监督,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工作。</p>	<p>【总体目标】 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立案监督,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工作。</p> <p>【产出指标-数量指标】 指标 1:案件数量(≥300 件)</p> <p>【产出指标-质量指标】 指标 1:经费支出合规性(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p> <p>【产出指标-时效指标】 指标 1:经费支出时效性(支付及时)</p> <p>【产出指标-成本指标】 指标 1:本级办案经费保障(严控成本)</p> <p>【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无经济效益指标(无经济效益指标)</p> <p>【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增强检察综合业务水平(有效增强)</p> <p>【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无生态效益指标(无生态效益指标)</p> <p>【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促进检察事业健康发展(效果明显)</p> <p>【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社会满意度(≥95%)</p>
--------	---	--------	--	--

表十四、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预算表

[093]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1.50		10.00		10.00	1.50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5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748.3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收入预算 748.3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748.33 万元。

（一）本年收入 748.33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48.33 万元，占 100%，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53.96 万元，下降 6.73%，下降原因主要是 2025 年度在职在编人员比 2024 年度减少 2 人，书记员减少 1 人，2025 年整体人员经费下降。

三、关于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支出预算 748.3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53.96 万元，下降 6.73%，下降原因主要是 2025 年度在职在编人员比 2024 年度减少 2 人，书记员减少 1 人，2025 年整体人员预算经费下降。其中，基本支出 688.74 万元，占 92.04%，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59.59 万元，占 7.96%，主要用于各项检察办案经费支出。

四、关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748.33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48.3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748.33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5 万元，占 0.15%；公共安全支出 610.51 万元，占 81.5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35 万元，占 10.6%；卫生健康支出 14.93 万元，占 2.0%；住房保障支出 42.39 万元，占 5.67%。

五、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48.3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53.96 万元，下降 6.73%。主要原因：一是 2025 年度在职在编人员比 2024 年度减少 2 人，书记员减少 1 人，2025 年整体人员经费下降；二是严格控制各类费用支出，压缩公用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5 万元，占 0.15%；公共安全支出 610.51 万元，占 81.5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35 万元，占 10.6%；卫生健康支出 14.93 万元，占 2.0%；住房保障支出 42.39 万元，占 5.67%。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2025 年预算 1.1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 万元，下降 46.51%，下降原因主要是严格控制各类费用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 610.5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9.07 万元，下降 4.55%，下降原因主要是 2025 年在职在编人员减少 2 人，书记员减少 1 人，人员经费下降。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 79.3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7.28 万元，下降 8.4%，下降原因主要是 2025 年在职在编人员减少 2 人，书记员减少 1 人，人员经费下降。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 14.9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2.71 万元，下降 45.98%，下降原因主要是上年补缴医疗保险，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金额增加，本年没有该项经费列支。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5年预算 42.39 万元,比 2024年预算减少 3.91 万元,下降 8.44%,下降原因主要是 2025年在职在编人员减少 2人,书记员减少 1人,人员经费下降。

六、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48.3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37.34 万元,公用经费 51.4 万元。

(一) 人员经费 637.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5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七、关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5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59.5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4.39 万元，增长 31.84%，增长原因主要是增加 2025 年部分检察业务费，用于保障检察业务工作的进行。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59.5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59.5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

十、关于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关于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开的“三公”经费预算为部门汇总数。2025 年，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机关“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1.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7 万元，下降 5.7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与 2024 年持平。持平原因是本单位均无因公出国（境）计划。经费使用严格执行《黄山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相关规定。需要说明的是，该项经费根据外办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年初预算统一安排到市外办，不安排到部门，由市外办统筹安排并由市外办集中公开。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1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持平原因是近几年公务用车运行支出需求基本一致。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该项经费主要用于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经费使用严格按照中央、省和市有关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制度执行。

公务接待费支出 1.5 万元。支出预算 1.5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0.7 万元，下降 31.82%，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支出，主要用于经审批的接待上级视察调研和检查指导、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外县考察交流以及基层业务往来等公务活动支出。经费使用安排积极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和《黄山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综合保障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立案监督，审查批准逮捕、决

定逮捕、提起公诉工作，所开支的各类检察支出，强化检察业务综合保障水平。

(2) 立项依据。按照人均公用经费 1.1 万元保障 33 万元，另国库管理非税收入返还 16.59 万元。

(3) 实施主体。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4) 起止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5) 项目内容。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立案监督，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工作，所开支的各类检察支出，强化检察业务综合保障水平。

(6) 年度预算安排。49.59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综合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93]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9.59	
		其中:财政拨款	49.59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合理安排检察支出，强化检察业务综合保障水平，着力提高办案效率和结案率，更好发挥检察影响力。为地方经济发展保驾护航，全力促进地方经济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	数量指标	保障内设机构数量	5 个
		质量指标	保障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指 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支付
	成本指标	保障办案经费	495900 元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指 标	无经济效益指标	无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提高检务工作水平	不断提高
	生态效益指 标	无生态效益指标	无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对保障机构持续高效运转的 影响	影响程度明显
满 意 度 指 标	满意度指标	检察人员满意度	≥95%

（二）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机关运行经费拨款预算 51.4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5.37 万元，下降 9.46%，下降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各项财经制度，厉行节约，减少办公用房水电费、日常运转办公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三）政府采购情况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固定资产总金额 1271.54 万元，较上年增加 25.9 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251.25 万元、通用设备 728.74 万元、专用设备 117.22 万元、其他资产 174.33 万元。

未车改行政单位车辆 5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5 辆。

其中：厅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购置费 0 万元。

（五）通用资产配置情况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没有安排通用资产配置支出。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预算安排通用资产配置支出 0 万元，与上年一致。

（六）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 2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59.5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三、其他收入：指除了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

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附件：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